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7 日收到骆传朋先生的辞呈，骆传朋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本行董事长、执行董事、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骆传朋先生的辞任自其辞呈送达本行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骆传朋先生已确认与本行董事会无不同意见，没有其他事项需要通知本行股东。

骆传朋先生在本行任职期间，勤勉敬业，守正创新，在持续优化公司治理、提升风险管理水平，推动高质量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本行董事会对骆传朋先生在任职期间做出的卓越贡献致以高度的肯定和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南粤银行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0 日